

# 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外社團招生簡章(草案)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6 月 29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930580711 號函修正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活動時間：115 年 2 月 23 日(一)至 115 年 6 月 30 日(二)結業式止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。按照網路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路徑：學校首頁/學校活動報名專區，使用單一身分驗證，帳號：slps 學號、密碼：身分證後六碼等資料登入報名(為避免影響報名，請家長於前 5 天測試帳號可否登入)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

社團報名網頁



第一階段報名	115/1/5(一)09:00~115/1/6(二)17:00	★ 115/1/6(二)18:00 後學校首頁公告不開班班別， 請把握第二階段報名。	第一階段社團報名人數未達 10 人者不予成班， 未成班之社團不另行通知，請家長自行參閱校網公告。 報名期間可自行上網辦理加退選。 若超過此期間欲更動， 請洽學生活動組陳老師 2881-2231#222。
第二階段報名	115/1/7(三)09:00~115/1/8(四)17:00		

六、開課班別：課程詳細資訊，請家長務必參閱網路報名系統。相關報名，請以學校首頁「行政公告」為主。

編號	班別	授課教師	星期	時間	學生年級	招生人數	上課次數	全期費用	備註
1	游泳 A 班	楊雅婷	一	16:00-17:30	1-6	30	17	3100	自備泳具
2	足球 A 班	楊 敏	一	16:00-17:30	1-6	15	17	1900	含材料費
3	桌球 A 班	郭春華	一	16:00-17:30	1-6	30	17	19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4	麥塊遊戲程式設計 A 班	林之璋	一	16:00-17:30	2-6	20	17	4000	可租平板或自備平板、筆電
5	熱舞 A 班	構舞師資團隊	一	16:00-17:30	1-6	15	17	2000	含材料費
6	創意黏土社	蔡若喬	一	16:00-17:30	1-6	15	17	3300	含材料費
7	游泳 B 班	楊雅婷	二	16:00-17:30	1-6	30	19	3500	自備泳具
8	羽球 A 班	劉雅綺	二	16:00-17:30	2-6	30	19	22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9	熱舞 B 班	構舞師資團隊	二	16:00-17:30	1-6	30	19	2200	含材料費
10	網球 A 班	楊國材	二	16:00-17:30	1-6	10	19	28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11	桌球 B 班	郭春華	二	16:00-17:30	1-6	30	19	21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12	大大兒童美術 A 班	翁得禮	二	16:00-17:30	1-3	20	19	3500	含材料費
13	象棋進階班	林柏憲	二	16:00-17:30	1-6	20	19	2000	含講義費
14	傳統舞蹈社	張家榕	三	13:00-15:00	3-6	25	18	3900	需經甄選始得參加
15	麥塊遊戲程式設計 B 班	林之璋	三	13:30-15:00	2-6	20	18	4100	可租平板或自備平板、筆電
16	烏克麗麗初階班	蔡宇萱	三	13:30-15:00	1-6	20	18	2100	自備樂器、含材料費
17	烏克麗麗進階班	蔡宇萱	三	15:00-16:30	2-6	15	18	2900	自備樂器、含材料費 需學過一年
18	Q 版動漫插畫	陳姿瑜	三	15:00-16:30	3-6	20	18	2100	含材料費
19	足球 B 班	楊 敏	三	15:00-16:30	1-6	15	18	2000	含材料費
20	羽球 B 班	劉雅綺	四	16:00-17:30	2-6	30	18	21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21	跆拳道	葉家玄	四	16:00-17:30	1-6	30	18	2100	請穿著適合運動服裝
22	網球 B 班	楊國材	四	16:00-17:30	1-6	10	18	2700	自備球拍、含材料費
23	圍棋社	王得銘	四	16:00-17:30	1-6	20	18	1900	含講義費
24	大大兒童美術 B 班	翁得禮	四	16:00-17:30	1-3	20	18	3400	含材料費
25	閱讀寫作中年級班	聯合報師資	四	16:00-17:30	3-4	20	18	3300	含講義費
26	直排輪	全藝師資團隊	五	13:30-15:00	1-4	20	14	1700	自備直排輪及護具
27	象棋初階班	林柏憲	五	13:30-15:00	1-4	20	14	1500	含講義費
28	籃球班	林筠皓、黃志恩	五	16:00-17:30	2-6	30	14	1700	含材料費
29	足球 C 班	楊 敏	五	16:00-17:30	1-6	15	14	1600	含材料費

30	各國益智桌上遊戲社	林柏憲	五	16:00-17:30	1-6	20	14	2000	含桌遊租借費
31	閱讀寫作高年級班	聯合報師資	五	16:00-17:30	5-6	20	14	2900	含講義費

### 課程注意事項

※游泳班：若因防疫規定或當日泳池水溫未達攝氏 28 度，則改上陸上體能訓練或球類課程，請審慎報名。

※麥塊程式設計班：(1)自備平板或筆電上課者，繳費單會扣除租借費用 1000 元。

(2)敬請配合使用規範，若於非社團期間使用平板，將暫停當日社團平板(筆電)之使用。

※直排輪班：未穿戴完整護具(安全帽、護膝、護肘、護掌)者，當日將改為觀摩學習，敬請配合安全措施。

七、繳費方式：開學後由學校校網公告繳費時程，請家長上親子綁定系統或持繳費單至超商等通路繳費。

八、低收減免：低收入戶申請費用減免者，請於網路報名後，備妥證明文件 115 年 1 月 23 日(五)前，攜帶影本繳交至學務處。因經費有限及公平原則，低收入戶報名以一戶一名一項目為限，並收取該項材料費。(材料費待確定開課後製單收費)第二名子女則不優待。(若無故缺課 2 次以上，除立即退班外，並停止減免權利一年)。

九、退費標準：

(一)學生於開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(100 元)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(二)學生於開課日起至未逾開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
(三)學生於開課日起超過開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
(四)學生申請退費時已超過開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五)學生因法定傳染病或其他因素原班級停課時，退還未上課之費用。

(六)學校因故未能開班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
(七)學校因天災、法定傳染疾病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停課，應退還未上課之費用。

(八)學生申請退費時，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材料者，應發給學生該項材料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上下課，請家長妥善安排並自行接送，學生切勿過早到班或留校，以維護學生安全。

(二)為確實掌握學生出席狀況，維護學生安全，當天不克前來上課，請家長事先向學務處請假。

※電話：2881-2231#222。

(三)遇天災依臺北市政府公告停課，恕不另行通知。國定假日未算上課次數，未收取費用。彈性補班補課日，社團亦上課，收取費用。

### 十一、士林國小社團學生活動準則：

(一)課後社團視同正式上課。請同學配合及遵守各項規定，共同維護社團學習品質。

(二)上課、放學請準時，切勿在校園遊蕩。

(三)若上課嚴重干擾教學、無法配合社團老師指導、常與同學衝突等，經校方處理並通知家長達三次以上無改善者，校方可退班處置，以維護學習品質。

(四)退班者，將停權報名所有社團一年以維護學習品質。

(五)參加社團前請家長與學生審慎評估再報名，參加後請認真學習。